

证券代码：874356

证券简称：中房设计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青岛中房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4 月 29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4 月 1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袁永林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

公司总经理编制了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，对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作出总结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董事会全体成员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切实履行股东赋予的董事会职责，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。并根据公司的 2023 年度各项运营结果，对 2023 年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，形成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，对公司在 2023 年的经营管理及财务情况进行了详细的报告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、2024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3 年经营与财务实际情况依法编制了财务报表，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了《审计报告》（和信审字（2024）第 000411 号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青岛中房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和 2023 年度经营业绩及财务情况，公司对 2023 年度财务工作以及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总结，编制了《青岛中房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青岛中房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依据 2023 年度经营计划的实际完成情况以及 2024 年度发展目标，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进行了预测，编制了《青岛中房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持续发展需要，为维护股东长远利益，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青岛中房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青岛中房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加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关联方、其他承诺人等及公司的承诺管理，规范公司及承诺相关方履行承诺行为，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具体情况，制定了《青岛中房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》，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青岛中房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青岛中房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利润分配行为，建立科学、持续、稳定的分配机制，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，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具体情况，制定了《青岛中房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，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

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青岛中房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提请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青岛中房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青岛中房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青岛中房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9 日